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文化觀光局 函

地址：202099基隆市中正區信一路181號
承辦人：張雅晴
電話：02-24224170 分機294
電子信箱：anna1025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基文行壹字第11501015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1513P000207_1150101531_115D2000781-01.pdf、
11513P000207_1150101531_115D2000782-01.pdf、
11513P000207_1150101531_115D2000783-01.pdf)

裝

主旨：函轉「文化部語言友善環境及創作應用與推廣補助作業要點」自115年4月1日至4月30日止，受理115年第2次補助案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文化部115年3月25日文版字第115300790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要點每年度受理二次，申請者資格為依我國法令設立登記或立案之法人、團體、公私立學校，及領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之自然人，補助類別包含「友善環境」、「創作及應用」、「推廣活動」及「台語人才培訓」四大類。另考量創作出版品質，本次徵件不含創作及應用類別之原創多元類型題材創作，並以紙本、有聲書或數位形式出版、發行之計畫。

線

三、隨文檢附文化部來函、補助作業要點及提案說明各1份，相關資訊請至本部獎補助資訊網（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）進一步查詢。

正本：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信義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正濱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建德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百福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武崙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碇內國民中學、基隆市中正區中正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正區正濱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正區忠孝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正區和平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正區八斗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信義區東信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信義區中興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仁愛區仁愛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仁愛區南榮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仁愛區成功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安樂區安樂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安樂區西定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安樂區武崙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山區仙洞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山區港西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山區中華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七堵區七堵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七堵區華興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七堵區五堵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七堵區堵南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七堵區瑪陵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七堵區尚仁國民小學、基隆市暖暖區暖暖國民小學、基隆市暖暖區八堵國民小學、基隆市暖暖區碇內國民小學、基隆市暖暖區暖江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信義區東光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山區德和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安樂區建德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山區中和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安樂區長樂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七堵區長興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安樂區隆聖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信義區深美國民小學、基隆市暖暖區暖西國民小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小部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培德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培德工業家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行政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4/01 13:18:41

裝 訂 線